

青浦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文件

青规划资源规〔2021〕107号

关于上海市青浦区土地储备中心收购储备 重固镇 195 转型区域 36b-01 地块 征询规划意见的复函

上海市青浦区土地收购储备出让招标拍卖办公室：

你办以青招办〔2021〕第 231 号“上海市青浦区土地储备中心收购储备重固镇 195 转型区域 36b-01 地块征询规划意见的函”及有关文件、图纸资料收悉。经研究，该地块位于城市开发边界内，根据已批的《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区 QPS5-0001 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北青公路以南区域局部调整》，批文号：沪府规划〔2021〕38 号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用地范围：东至河道、南至东长泾路、西至福店路、北至迅达路。（具体范围详见附图）

二、用地面积：总用地面积约 39894 平方米。（以上面积以实测为准）

三、用地性质：三类住宅组团用地
特此复函，仅作为发改委立项使用。

青浦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2021年5月10日

抄送：重固镇人民政府

青浦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办公室

2021年5月10日印发
